

黔南布依族 苗族自治州 生态环境局文件

黔南环通〔2024〕34号

黔南州生态环境局 关于印发《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4年版）》的 通知

支队，各县（市）分局，各科（室、中心）：

为全面提升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，根据国务院《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-2025）》（国办发〔2023〕27号）、《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〈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〉（2023-2025）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黔府办函〔2023〕54号）、《贵州省生态环境厅〈关于印发贵州省生态环境局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4年版）〉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

依据法律、法规、地方性法规、规章，编制了《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4年版）》，经局领导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附件：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4年版）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黔东南州司法局

黔东南州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4年3月31日印发

共印30份（其中电子公文27份）